



中生北控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BIOSINO BIO-TECHNOLOGY AND SCIENCE INCORPORATION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8247)

中期報告  
2023



##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GEM的特色

**GEM**的定位，乃為相比起其他在聯交所上市的公司帶有較高投資風險的公司提供一個上市的市場。有意投資的人士應了解投資於該等公司的潛在風險，並應經過審慎周詳的考慮後方作出投資決定。**GEM**的較高風險及其他特色表示**GEM**較適合專業及其他老練投資者。

由於**GEM**上市公司新興的性質所然，在**GEM**買賣的證券可能會較於聯交所主板買賣之證券承受較大的市場波動風險，同時無法保證在**GEM**買賣的證券會有高流通量的市場。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聯交所對本報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報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報告乃遵照**GEM**《證券上市規則》（「《**GEM**上市規則」）的規定提供有關中生北控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與其附屬公司統稱為「本集團」）的資料，本公司各董事（「董事」）願就本報告共同及個別承擔全部責任。各董事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深知及確信：(1)本報告所載資料在各重大方面均屬準確完整，且無誤導或欺詐成分；及(2)本報告並無遺漏其他事項，致使本報告所載任何陳述或本報告產生誤導。

# 目錄

	頁次
公司資料	3
集團簡介	5
集團架構	6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7
簡明綜合損益表	13
簡明綜合全面收益表	15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16
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18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19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0
其他資料	28

## 公司資料

### 中國辦事處

中國北京市  
昌平區  
科技園區  
超前路27號

### 香港辦事處

香港灣仔  
港灣道18號中環廣場  
66樓

### 網址

<http://www.zhongsheng.com.cn>

### 董事會

#### 執行董事

吳樂斌先生 (主席)

陳鵬先生 (總裁)

(於二零二三年五月二十五日獲委任)

林楊林先生 (副主席)

(於二零二三年五月二十五日退任)

#### 非執行董事

孫哲博士 (副主席)

程亞利女士

(於二零二三年五月二十五日退任)

陳正永先生 (副主席)

(於二零二三年五月二十五日獲委任)

李忠華先生

(於二零二三年五月二十五日獲委任)

高光俠博士

(於二零二三年五月二十五日獲委任)

#### 獨立非執行董事

鄭永唐博士

(於二零二三年五月二十五日退任)

任孚今先生

(於二零二三年二月十二日辭任)

陸琪先生

沈劍剛教授

(於二零二三年二月二十三日獲委任)

沈佐君教授

(於二零二三年五月二十五日獲委任)

### 監事

周潔先生

(於二零二三年五月二十五日退任)

沈勝博士

任君賀女士

李繼峰先生

(於二零二三年五月二十五日獲委任)

### 審核委員會

陸琪先生 (主席) (於二零二三年

五月二十五日獲委任為主席)

鄭永唐博士 (主席)

(於二零二三年五月二十五日退任)

任孚今先生

(於二零二三年二月十二日辭任)

沈劍剛教授

(於二零二三年二月二十三日獲委任)

沈佐君教授

(於二零二三年五月二十五日獲委任)

### 薪酬委員會

沈佐君教授 (主席)

(於二零二三年五月二十五日獲委任)

鄭永唐博士 (主席)

(於二零二三年五月二十五日退任)

任孚今先生

(於二零二三年二月十二日辭任)

陸琪先生

沈劍剛教授

(於二零二三年二月二十三日獲委任)

## 公司資料

### 提名委員會

陸琪先生 (主席)

鄭永唐博士

(於二零二三年五月二十五日退任)

吳樂斌先生

任孚今先生

(於二零二三年二月十二日辭任)

沈劍剛教授

(於二零二三年二月二十三日獲委任)

沈佐君教授

(於二零二三年五月二十五日獲委任)

### 行政總裁

陳鵬先生 (總裁)

### 公司秘書

董煥樟先生 *CPA, CPA (U.S.)*

### 合資格會計師

鄭敬賢先生 *CPA, CFA*

### 授權代表

吳樂斌先生

董煥樟先生

### 監察主任

吳樂斌先生

### 核數師

安永會計師事務所

### 法律顧問

香港法律

龍炳坤、楊永安律師行

### 香港H股過戶登記處

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

夏慤道16號

遠東金融中心17樓

### 主要往來銀行

北京銀行

中國農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中國銀行(香港)有限公司

### H股資料

上市地點： GEM

股份代號： 8247

已發行H股股數： 64,286,143股H股

面值： 每股H股人民幣1.00元

股份簡稱： 中生北控

## 集團簡介

中生北控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中生北控」或「本公司」）是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領先的體外診斷（「體外診斷」）試劑的供應商。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主要從事研發、生產、銷售及分銷體外診斷試劑產品，並為醫院及其他醫護機構提供優質可靠的疾病檢測試劑產品。

本公司的主要權益持有人背景實力雄厚，第一大股東北京賽普資產管理有限責任公司是中國科學院（「中科院」）生物物理研究所（「生物物理所」）的全資子公司，生物物理所為一間中國生命科學最具權威的研究機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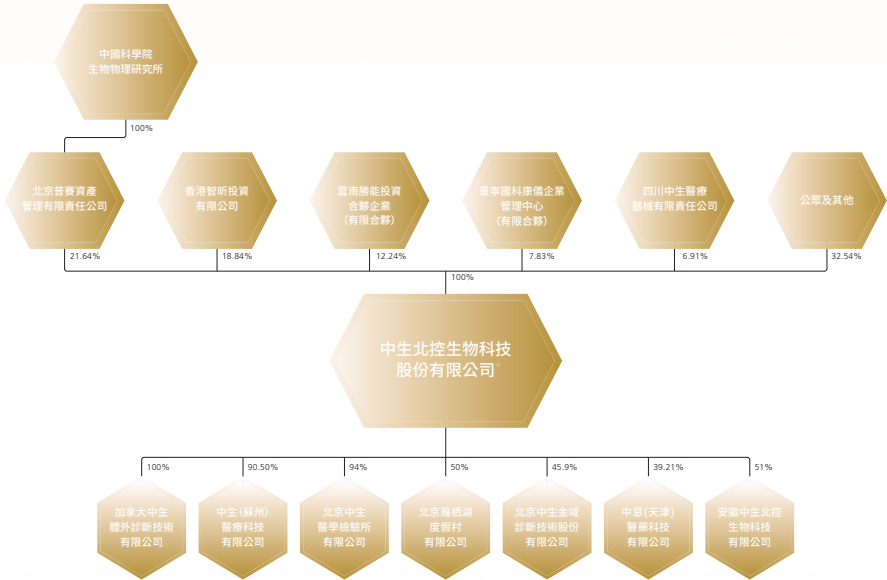
本集團之品牌「中生」於行業享負盛名，「中生」於二零零二年獲授予「北京名牌產品」獎項，於二零零五年獲授予「中國診斷試劑市場用戶滿意質量信譽第一品牌」獎項，及獲得「北京市著名商標」稱號，在市場用戶及醫學界中均取得廣泛認受性。本集團採取直銷與分銷商相結合的營銷模式，建立起高效、穩固及覆蓋全國30多個省市自治區超過600家分銷商的營銷網絡，本集團之診斷試劑產品在國內醫院及醫療機構廣銷。

此外，本集團管理層包括多位大學教授及博士，本著「以人為本、崇尚創新、質量第一、追求完美、誠實勞動及合法經營」為企業經營方針，不斷強化本集團的整體競爭力，而其中多名管理層曾在生物物理所從事研究工作，他們雄厚的科研背景及抱負為中生北控奠定良好的科研基礎，同時亦有助本集團業務的長遠發展。

本公司H股自二零零六年二月二十七日起於GEM上市。

# 集團架構

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



△ 中生北控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H股於聯交所GEM上市

##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 經營環境

2023年上半年，隨著新型冠狀病毒感染回歸乙類管理，國內醫療服務逐漸恢復至後疫情時代的常態化狀態，過去受益於新冠的防疫檢測產品市場需求大幅下降。與此同時，隨著國內IVD企業的技術創新和商業化能力的提升，加上集採和診斷相關組（「DRG」）支付改革，國產替代趨勢已經相當明顯，特別是我國發展最為成熟的細分領域——生化診斷項目中，國產率已經超過70%。面對環境與政策的疊加影響，體外診斷行業的發展思維向常態化產品的高質量發展轉變，公司作為中國體外診斷行業的先行者，優勢逐漸顯現。

集採常態化趨勢下，IVD產品終端價格被壓低，企業進入低毛利時代；另外，DRGs/大數據病種分值法醫療支付體系改革下，促使醫療機構更加關注診斷產品的成本控制。一方面加劇了國內IVD企業的競爭，對企業管理能力和產品質量提出了更高的要求；另一方面國內IVD企業擴大市場份額、實現國產替代出現了彎道超車機會。

上半年公司面對市場的變化，抓住市場機遇、應對各種挑戰。秉承「優質、高效、創試劑精品，準確、穩定、測生命機能」質量方針，不斷提升產品質量。憑藉過硬的產品質量，公司在江西23省市肝功生化集採中強勢突圍，多數項目名列前茅。堅持「以產品為核心，以市場為導向」豐富公司產品管線，加大研發投入，發佈了高端科研SinoCyte流式細胞儀。同時深化公司內部管理，通過完善績效考核體系、梳理內部流程、嚴格過程管理等多舉措並行，達到提質降本增效的效果。



##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 收入

於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報告期」），整個集團的主營業務收入為約人民幣1.391億元，較二零二二年同期（「同期」）約人民幣1.724億元減少約19.3%，主要由於疫情防控工作活動相關收入下降。

### 毛利及毛利率

報告期內的毛利為約人民幣6,670萬元，較同期約人民幣7,010萬元減少約4.8%，毛利率則為約48%（二零二二年：約41%）。

### 銷售及分銷費用

報告期內的銷售及分銷費用為約人民幣3,070萬元，較同期約人民幣2,850萬元上升約7.9%。有關費用的上升原因主要是加強銷售力度。

### 行政費用

報告期內的行政費用為約人民幣2,580萬元，較同期約人民幣2,140萬元增加約20.6%。有關費用的增加主要是由於員工成本增加。

### 研究及開發成本

於報告期內，公司研發投入約人民幣1,600萬元，比同期約人民幣1,200萬元增加約32.8%。公司共完成腺苷脫氨酶測定試劑盒（過氧化物酶法）等49個II類產品及3個III類產品的變更註冊，申報專利「一種消除血液樣本中非特異性反應的檢測試劑盒和方法」進入實質審查階段。取得了「中雅」「ZHONG SHENG」等三上商標的續展，參與起草的「甘油三酯測定試劑盒（酶法）」行業標準已公佈。

### 期間虧損

因此，報告期內虧損約為人民幣800萬元，而同期為溢利約人民幣470萬元。

##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 未來展望

近年來，我國體外診斷產業在政策扶持、下游市場需求膨脹、技術進步的帶動下經歷了快速發展，產業化程度迅速提高。同時，隨著我國經濟發展和人口老齡化的深入，醫保覆蓋率、人均醫療開支的提升等因素影響，體外診斷產業已成為我國最活躍、發展最快的行業之一。相關行業報告數據顯示，中國體外診斷市場規模2022年達1,424億元，預計2023年將達1,603億元。

從宏觀層面上看，全面提升我國醫療服務總量及質量已經成為國家發展的長期目標，體外診斷領域作為醫療服務的重要組成部分，在醫療機構儀器配置以及終端患者的試劑使用這兩大終端需求均有望大幅提升。除此之外，國家陸續出臺了一系列健康產業相關的扶持政策，核心圍繞科學促進中國醫療行業全產業鏈的全面發展。加上集採政策逐步推廣落地、分級診療策略進一步推動，進口替代進程加速。體外診斷行業在下半年將迎來更多的發展機遇和市場空間。

下半年，公司將繼續奮力進取、擁抱機遇、開源節流、提質降本。在產品方面，保持傳統生化診斷產品的質量優勢，借助集採中標，繼續提高市場佔有率和銷量，同時加強多管線產品佈局和市場推廣，如：流式細胞儀儀器及試劑、化學發光儀器和試劑、分子診斷產品等。在研發方面，繼續加大自主研發創新和外部研發合作的佈局、加強與國內外知名研發院所及高校的合作、加快科研成果轉化落地。在運營管理方面，一方面加強內部控制管理、優化生產工藝流程、降低生產成本，另一方面，積極尋找潛在業務增長點、提前佈局、拓展公司收入來源。

##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 資本架構、財務狀況及流動資金

本集團一般以銷售、股東注入的資金及銀行及其他借貸產生的現金流量撥付其營運。於報告期，本集團並無發行新股，惟獲得約人民幣7,900萬元的銀行及其他借貸。

於報告期內，本集團的資本架構並無發生重大變動。

	二零二三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現金及銀行結餘	54,777	77,349
短期貸款	143,158	133,553
長期貸款	3,120	7,548
債務淨額	91,501	63,752
淨負債權益比率	40%	27%
資產負債比率 (總負債／總資產)	61%	61%

### 外匯風險

本集團的業務主要位於中國，大部份交易均以人民幣進行，惟本集團偶爾從國外購置設備及若干體外診斷試劑產品再於中國轉售及加拿大附屬公司產生之行政開支除外。若干以港元計值的銀行賬戶則設於香港，用作支付H股股息及於香港產生的雜項開支（如專業費用）。

##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 本集團資產抵押

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若干賬面淨值分別為約人民幣2,190萬元及人民幣230萬元之樓宇及預付土地租金已於報告期末就本公司獲授之本金額為約人民幣4,250萬元之貸款抵押予一名獨立第三方。

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賬面淨額約人民幣940萬元的若干機器已抵押予獨立第三方以作為授予本公司約人民幣1,300萬元貸款之擔保，為期兩年。

### 或然負債

於報告期末，並無於財務報表撥備之或然負債如下：

	二零二三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就授予一間附屬公司之貸款向擔保公司作出之 反擔保	<b>3,000</b>	20,000

### 所持重大投資、重大收購及出售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公司以及重大投資或資本資產的未來計劃

除本報告所披露者外，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並無持有重大投資、重大收購及出售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本集團將竭力緊跟市場環境的變化，積極尋找投資機會以擴大本集團的收入基礎，提高其未來財務表現和盈利能力。此外，本集團將通過收購合適的目標公司，尋求一般性的戰略擴張。我們對未來充滿信心，並致力於本公司的持續增長。

##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 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在香港及中國聘用合共530名全職僱員（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531名僱員）。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之總員工成本（包括董事及監事酬金）約為人民幣4,770萬元（二零二二年：人民幣4,120萬元）。本集團根據員工及董事的資歷、經驗、表現及市場費率釐定彼等薪酬，以維持員工及董事薪酬於一個具競爭力之水平。本集團定期檢討僱員之薪酬政策及待遇。本集團參加多項遵照中國內地及香港法例及條例之法律責任規定之定額供款退休計劃及保險保障計劃。董事會（「董事會」）相信，僱員乃本集團最重要資產之一，對本集團之成功做出巨大貢獻。本集團深明員工培訓之重要性，故向本集團員工分別提供定期培訓以提升其技術及產品知識。

除公司秘書及合資格會計師外，本集團其餘僱員均駐於中國內地。

### 報告期間後事項

於報告期後及直至本報告日期，未發生任何影響本公司的重大事項。

### 致謝

本人謹代表董事會對全體股東及本集團業務夥伴的堅定支持及本集團全體員工的寶貴貢獻致以衷心謝意。

承董事會命  
中生北控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主席  
吳樂斌

中國，北京，二零二三年八月十日

董事會茲公佈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及六個月的未經審核綜合損益表及本集團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之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連同二零二二年之比較數字載列如下：

## 簡明綜合損益表

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及六個月

	附註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三年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二年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二年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營業收入	4	68,043	83,876	139,146	172,436
銷售成本		(33,311)	(48,509)	(72,470)	(102,381)
毛利		34,732	35,367	66,676	70,055
其他收益及增益		263	856	405	970
銷售及分銷費用		(16,220)	(13,685)	(30,710)	(28,462)
行政費用		(13,873)	(11,826)	(25,795)	(21,384)
研究及開發費用		(7,199)	(6,943)	(15,953)	(12,017)
其他費用		(36)	(13)	(113)	(13)
經營活動所得溢利／(虧損)	5	(2,333)	3,756	(5,490)	9,149
財務費用		(1,517)	(1,918)	(2,954)	(3,208)
應佔下列公司的溢利及虧損：					
合營企業		(12)	(10)	(29)	(18)
聯營公司		(3,204)	2,135	2,663	1,249

	附註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三年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二年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二年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除稅前溢利／(虧損)		(658)	3,963	(5,810)	7,172
所得稅費用	6	(1,189)	(1,349)	(2,201)	(2,440)
期內溢利／(虧損)		(1,847)	2,614	(8,011)	4,732
應佔：					
母公司擁有人		(291)	1,172	(5,423)	578
非控股權益		(1,556)	1,442	(2,588)	4,154
		(1,847)	2,614	(8,011)	4,732
本公司股東應佔每股盈利	7				
—基本及攤薄(人民幣元)		(0.002)	0.008	(0.037)	0.004

## 簡明綜合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及六個月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三年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二年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二年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期間溢利／(虧損)及期間 全面收益總額	(1,783)	2,635	(7,956)	4,764
應佔：				
母公司擁有人	(227)	1,193	(5,368)	613
非控股權益	(1,556)	1,442	(2,588)	4,154
	(1,783)	2,635	(7,956)	4,764



##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

	二零二三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附註		
<b>非流動資產</b>		
物業、廠房及設備	72,526	72,844
投資物業	21,074	21,435
使用權資產	9,997	12,327
預付款項	600	-
其他無形資產	28,853	26,441
於合營企業的投資	11,987	12,016
於聯營公司的投資	56,751	54,088
長期應收款項	2,700	2,700
遞延稅項資產	3,915	3,934
非流動資產總額	<b>208,403</b>	205,785
<b>流動資產</b>		
存貨	65,012	55,486
應收貿易賬款及票據	200,730	215,511
預付款項、其他應收款及其他資產	48,468	49,113
現金及現金等值物	54,777	77,349
流動資產總額	<b>368,987</b>	397,459

	附註	二零二三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b>流動負債</b>			
應付貿易賬款	10	128,330	137,014
其他應付款及應計費用		57,699	68,939
計息銀行及其他借款		143,158	133,553
租賃負債		2,851	3,288
應付稅項		529	3,470
流動負債總額		332,567	346,264
流動資產淨額		36,420	51,195
資產總額減流動負債		244,823	256,980
<b>非流動負債</b>			
計息銀行及其他借款		3,120	7,548
遞延收入		776	827
租賃負債		7,299	7,299
遞延稅項負債		7,477	7,199
非流動負債總額		18,672	22,873
資產淨額		226,151	234,107
<b>權益</b>			
<b>母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b>			
股本	11	144,707	144,707
儲備		55,774	61,142
非控股權益		25,670	28,258
權益總額		226,151	234,107

## 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母公司擁有人應佔								
	按公允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金融資產的						合計	非控股權益	權益總額
	股本	資本儲備*	法定儲備*	匯兌儲備*	公允值儲備*	累計虧損*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	144,707	124,672	47,978	(152)	(1,005)	(110,351)	205,849	28,258	234,107
期間溢利	-	-	-	-	-	(5,423)	(5,423)	(2,588)	(8,011)
換算海外業務的匯兌差額	-	-	-	55	-	-	55	-	55
期間全面收益總額	-	-	-	55	-	(5,423)	(5,368)	(2,588)	(7,956)
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	144,707	124,672	47,978	(97)	(1,005)	(115,774)	200,481	25,670	226,151
於二零二二年一月一日	144,707	102,596	47,978	(176)	(474)	(118,457)	176,174	23,238	199,412
期間溢利	-	-	-	-	-	578	578	4,154	4,732
換算海外業務的匯兌差額	-	-	-	35	-	-	35	-	35
期間全面收益總額	-	-	-	35	-	578	613	4,154	4,767
一間附屬公司非控股權益									
持有人注資	-	13,950	-	-	-	-	13,950	6,050	20,000
視作出售一間附屬公司之部分權益	-	7,961	-	-	-	-	7,961	(7,961)	-
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	144,707	124,507	47,978	(141)	(474)	(117,879)	198,698	25,481	224,179

\* 該等儲備賬包括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綜合財務狀況表所列分別為人民幣55,774,000元及人民幣61,142,000元的綜合儲備。

##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三年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二年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經營活動所得／(所用) 淨現金流量	(21,278)	4,497
投資活動所得／(所用) 淨現金流量	(2,663)	11,165
融資活動所得／(所用) 淨現金流量	1,369	(24,009)
現金及現金等值物減少淨額	(22,572)	(8,347)
期初現金及現金等值物	77,349	44,469
期末現金及現金等值物	54,777	36,122

##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 1. 編製基準

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及六個月之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乃按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包括所有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及詮釋）、香港公認會計原則及香港公司條例之披露規定編製。編製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時所採納之會計政策及編製基準與本公司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審核財務報表所採納者一致。

### 2. 會計政策及披露之變更

編製簡明綜合財務資料所採納之會計政策與編製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年度綜合財務報表所應用者一致，惟於本期間之財務資料首次採用以下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除外。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 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 (二零一一年) (修訂本)	投資者與其聯營企業或合營企業之間的資產 出售或注資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	保險合約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 (修訂本)	保險合約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 (修訂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及香港財務報告 準則第9號的首次應用—比較資料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及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實務公告 第2號 (修訂本)	會計政策的披露
香港會計準則第8號 (修訂本)	會計估計的定義
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 (修訂本)	單一交易產生的資產及負債的相關遞延稅項

採納上述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對本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資料並無重大財務影響，且本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資料所應用之會計政策並無重大變更。

##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 3. 經營分類資料

就管理目的而言，本集團有一個申報經營分類：體外診斷試劑產品分類，該分類製造、銷售及分銷各種單／雙診斷試劑產品。

管理層監察本集團業務單位的整體經營業績，以作出有關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之決策。本集團來自外部客戶之所有營業收入及溢利均由此單一分類產生。

#### 地理資料

於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幾乎所有營業收入來自位於中國大陸的客戶，且本集團的全部非流動資產均位於中國大陸。

#### 有關主要客戶的資料

營業收入約人民幣14,400,000元乃來自向本集團之最大客戶銷售體外診斷試劑產品分類，其佔本集團總營業收入逾10%。

##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 4. 營業收入

營業收入指期內扣除退貨撥備及貿易折扣後已售貨品的發票淨值（不計稅項及附加稅）。

## 5. 經營活動所得溢利／（虧損）

本集團經營活動所得溢利／（虧損）已扣除／（計入）下列各項：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三年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二年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二年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已售存貨成本	33,311	48,509	72,470	102,381
匯兌差額，淨額	(235)	(208)	(169)	(164)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4,447	5,137	8,894	10,274
投資物業折舊	181	-	361	-
其他無形資產攤銷	771	767	1,542	1,533

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其他無形資產攤銷約為人民幣1,542,000元（二零二二年：約人民幣1,533,000元），包括(a)管理費用約人民幣1,179,000元（二零二二年：約人民幣1,180,000元）、(b)研發開支約人民幣296,000元（二零二二年：約人民幣296,000元）、(c)銷售成本約人民幣49,000元（二零二二年：約人民幣40,000元）及(d)銷售及分銷開支約人民幣18,000元（二零二二年：約人民幣17,000元）。

##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 6. 所得稅費用

本集團於中國經營業務，而中國的應課稅溢利稅項乃根據中國現行稅率計算。根據中國所得稅法，企業均須按25%的稅率繳納企業所得稅（「企業所得稅」）。

本公司及其兩間附屬公司北京中生金域診斷技術股份有限公司及中生（蘇州）醫療科技有限公司因被相關政府部門評為高新技術企業，故根據中國所得稅法自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二日、二零二零年十月二十一日及二零二一年十一月三日起計三年期間享有15%的優惠稅率。

由於本集團於期內並無於香港產生任何應課稅溢利，故並無作出香港利得稅撥備。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三年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二年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二年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本期－中國 期內開支 遞延	838 351	1,361 (12)	1,841 360	2,442 (2)
期內稅項開支總額	1,189	1,349	2,201	2,440

### 7. 本公司股東應佔每股盈利

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及六個月的每股基本盈利乃根據本公司股東應佔本期未經審核溢利及期內已發行普通股144,707,176股（二零二二年：144,707,176股）的加權平均數計算。

由於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二三年及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並無潛在已發行攤薄普通股，故並無對該等期間呈列之每股基本盈利金額進行調整。



##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 8. 中期股息

董事會建議不派發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股息（二零二二年：無）。

## 9. 應收貿易賬款及票據

本集團的客戶分為醫院及分銷商兩類。信貸期為本集團與每名客戶簽訂的合約所規定的合同期限。

除就銷售若干儀器獲授予介乎兩年至四年付款期限之本集團若干醫院客戶外，本集團授予其客戶的信貸期限通常為0到360日不等。本集團力求嚴格監控其未償還應收賬款，且高級管理層會定期審查逾期餘額，並對認為可能無法收回的到期應收款作出減值。鑑於上文所述及本集團的應收貿易賬款與眾多分散客戶有關，故並無重大集中信貸風險。本集團並無就其應收貿易賬款結餘持有任何抵押品或其他信貸提升的保障。應收貿易賬款為免息款項。

根據發票日期，於結算日本集團應收貿易賬款的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二三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3個月內	43,592	81,667
4至6個月	45,586	30,446
7至12個月	41,763	44,433
1至2年	41,668	28,087
2年以上	28,121	30,878
	<b>200,730</b>	<b>215,511</b>

##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 10. 應付貿易賬款

根據發票日期，於結算日本集團應付貿易賬款的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二三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3個月內	27,552	25,795
4至6個月	14,187	8,308
7至12個月	4,268	30,869
1至2年	22,059	39,181
2年以上	60,264	32,861
	<b>128,330</b>	<b>137,014</b>

應付貿易賬款為免息並通常於30日至90日信貸期限內結清。

### 11. 股本

	二零二三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已註冊、發行及繳足：		
80,421,033股 (二零二二年：80,421,033股) 內資股，每股面值人民幣1元	80,421	80,421
64,286,143股 (二零二二年：64,286,143股) H股，每股面值人民幣1元	64,286	64,286
	<b>144,707</b>	<b>144,707</b>

##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 12. 或然負債

本集團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就授予一間附屬公司之貸款向一間銀行作出的擔保為人民幣3,000,000元(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20,000,000元)。

## 13. 承擔

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擁有任何有關廠房及設備之重大資本承擔。

於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九日，本公司與其主要股東生物物理所就使用生物物理所擁有的技術生產診斷試劑，簽訂一項排他性技術許可協議(「許可協議」)。根據許可協議，自許可協議生效之日起計20年，本公司每年須向生物物理所支付費用人民幣500,000元。

## 14. 關連方交易

(a) 本集團於期內與關連方的重大交易如下：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三年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二年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附註		
技術服務費	(i)	250	250

附註：

(i) 技術服務費的詳情載於中期報告的附註13。

##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 14. 關連方交易 (續)

(b) 本集團重要管理人員薪酬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三年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二年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工資及薪金	2,933	3,227
退休計劃供款	212	259
	<b>3,145</b>	<b>3,486</b>

董事認為，上述交易乃於本集團日常業務過程中進行。

### 15. 批准財務報表

董事會已於二零二三年八月十日批准及授權刊發簡明財務報表。

## 其他資料

### 董事、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股份及相關股份的權益

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董事、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及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本公司須予存置之登記冊所記錄，或根據《GEM上市規則》第5.46條至5.68條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如下：

於本公司股份的好倉：

姓名	持有本公司 內資股的 數目	佔本公司 內資股 百分比	佔本公司 註冊股本總額 百分比
吳樂斌先生	3,500,878	4.35%	2.42%
陳鵬先生	11,330,334	14.09%	7.83%
陳正永先生	10,000,000	12.43%	6.91%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概無本公司董事、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的股份及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作出記錄或根據《GEM上市規則》第5.46條至5.68條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

## 其他資料

### 主要股東及其他人士於股份及相關股份的權益

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就本公司各董事及監事所知，除本公司董事、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上文「董事、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股份及相關股份的權益」一節所披露的權益外，下列人士於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中擁有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條文須向本公司披露的權益，或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規定記錄於本公司須予存置之登記冊內的權益，或須另行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

於本公司股份的好倉：

股東名稱	身份及權益性質	持有本公司 股份的數目		佔本公司有關類別 股份百分比		佔本公司 之註冊 股本總額 百分比
		內資股	H股	內資股	H股	
北京普賽資產管理有限責任公司	直接實益擁有	31,308,576	-	38.93%	0.00%	21.64%
香港智昕投資有限公司 (附註1)	直接實益擁有	-	27,256,143	0.00%	42.40%	18.84%
海南智昕投資合夥企業 (有限合夥) (附註1)	透過受控制公司	-	27,256,143	0.00%	42.40%	18.84%
李東風先生 (附註1)	透過受控制公司	-	27,256,143	0.00%	42.40%	18.84%
閻康 (附註1)	透過受控制公司	-	27,256,143	0.00%	42.40%	18.84%
雲南勝能投資合夥企業 (有限合夥) (附註2)	直接實益擁有	10,939,314	6,780,000	13.60%	10.55%	12.24%
李楊一雄先生 (附註2)	透過受控制公司	10,939,314	6,780,000	13.60%	10.55%	12.24%
	直接實益擁有	1,050,263	-	1.31%	-	0.73%

## 其他資料

股東名稱	身份及權益性質	持有本公司 股份的數目		佔本公司有關類別 股份百分比		佔本公司 之註冊 股本總額 百分比
		內資股	H股	內資股	H股	
陳晨女士 (附註2)	透過受控制公司	10,939,314	6,780,000	13.60%	10.55%	12.24%
陳昭陽先生 (附註2)	透過受控制公司	10,939,314	6,780,000	13.60%	10.55%	12.24%
景寧國科康儀企業管理中心 (有限合夥) (附註3)	直接實益擁有	11,330,334	-	14.09%	-	7.83%
四川中生醫療器械有限 責任公司 (附註4)	直接實益擁有	10,000,000	-	12.43%	-	6.91%
Chung Shek Enterprises Company Limited (附註5)	直接實益擁有	-	3,800,000	0.00%	5.91%	2.63%
王寬誠教育基金會 (附註5)	透過受控制公司	-	3,800,000	0.00%	5.91%	2.63%

## 其他資料

附註：

1. 香港智昕投資有限公司（「香港智昕」）由海南智昕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全資擁有，而海南智昕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由閻康先生及李東風先生（作為有限合夥人）分別擁有約36.01%及36.01%權益。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閻康先生及李東風先生被視為於香港智昕擁有的H股中擁有權益。
2. 雲南勝能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雲南勝能」）分別由李楊一雄先生、陳晨女士及陳昭陽先生擁有34%、33%及33%權益。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李楊一雄先生、陳晨女士及陳昭陽先生被視為於雲南勝能所擁有之H股及內資股中擁有權益。
3. 景寧國科康儀企業管理中心（有限合夥）（「景寧國科」）由本公司總裁陳鵬先生擁有99.5%權益。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陳鵬先生被視為於景寧國科所擁有之內資股中擁有權益。
4. 四川中生醫療器械有限責任公司（「四川中生」）由陳正永先生擁有75.35%股權。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陳正永先生被視為於四川中生所擁有之內資股中擁有權益。
5. 資料摘錄自Chung Shek Enterprises Company Limited及王寬誠教育基金會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七日提交的公司主要股東通知。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就本公司各董事或監事所知，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概無其他人士（本公司董事、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除外，其權益載於上文「董事、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股份及相關股份的權益」一節）於本公司的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條文須向本公司披露的權益或淡倉，或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規定記錄於本公司須存置之登記冊內的權益或淡倉，或須另行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



## 其他資料

### 董事及監事購買股份或債權證的權利

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概無授予董事或監事或彼等各自的聯繫人（定義見《GEM上市規則》）任何購買本公司任何股份或債權證的權利或購股權，彼等亦無行使該等權利。

### 競爭權益

於期內及直至本報告日期，概無本公司董事、監事、主要股東及彼等各自的緊密聯繫人（定義見《GEM上市規則》）於任何與或可能與本集團業務構成直接或間接競爭的業務中擁有權益，亦概無與本集團有或可能有任何利益衝突。

###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概無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 董事的證券交易

於回顧期間，本公司已採納《GEM上市規則》第5.48條至5.67條所載之標準，作為董事買賣本公司證券之行為守則。經向全體董事作出具體查詢後，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並不知悉有任何董事未有遵守買賣之規定準則及有關證券交易行為守則。

## 其他資料

###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已成立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其書面職權範圍符合《GEM上市規則》。審核委員會的主要職責為審閱及監督本公司的財務申報程序及內部監控制度。審核委員會包括三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陸琪先生、沈佐君教授及沈劍剛教授（陸琪先生為主席），已審閱本集團期內的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

### 企業管治

本公司一向非常重視高質、穩定及合理的穩健企業管治系統。

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內，本公司一直遵守企業管治守則所載的所有守則條文，並在適當的情況下採納其中所載的建議最佳常規，惟下文所述的守則條文第D.2.5條除外。

#### 守則條文第D.2.5條

守則條文第D.2.5條列明，本公司應擁有內部審核職能部門。基於本集團之規模及簡單的營運架構以及內部監控程序，本集團決定暫不成立內部審核部門。然而，董事會已實施充分措施，履行與不同層面相關的內部審計職能，包括(i)董事會已制定正式安排，於會計及財務事宜上應用財務申報及內部控制原則，以確保遵守《GEM上市規則》以及所有相關法律及法規及(ii)本公司委聘外部顧問以對審計委員會釐定的範疇進行內部檢討。本公司認為現有組織架構及管理層的密切監管以及委聘上述外部顧問可使本集團維持充分的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董事會將不時檢討設立內部審計職能的必要性，並可能於有需要時成立內部審計團隊。

## 其他資料

### 未遵守GEM上市規則

於任孚今先生自二零二三年二月十二日辭任獨立非執行董事後，本公司未能遵守(i)GEM上市規則第5.05(1)條有關董事會須包括最少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的規定；(ii)GEM上市規則第5.28條有關審核委員會組成的規定；及(iii)GEM上市規則第5.34條有關本公司薪酬委員會（「薪酬委員會」）組成的規定。

於沈劍剛教授自二零二三年二月二十三日起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後，董事會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獨立非執行董事人數符合GEM上市規則第5.05(1)條的規定。此外，本公司符合GEM上市規則第5.28條項下審核委員會至少須由三名成員組成的要求，以及GEM上市規則第5.34條項下薪酬委員會須由多數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的要求。

### 根據GEM上市規則第17.50A(1)條披露董事之最新資料

於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董事會概不知悉報告期內有任何根據GEM上市規則第17.50A(1)條須予以披露之資料。